

证券代码：873452

证券简称：倍得福

主办券商：山西证券

倍得福机械科技（常州）股份有限公司

第二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（一）会议召开情况

- 1.会议召开时间：2022年8月26日
- 2.会议召开地点：公司会议室
- 3.会议召开方式：现场
- 4.发出监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：2022年8月20日以书面方式发出
- 5.会议主持人：焦代福先生
- 6.召开情况合法、合规、合章程性说明：
本次监事会会议的召开及程序符合公司章程和有关法律、法规的要求，会议合法有效。

（二）会议出席情况

会议应出席监事3人，出席和授权出席监事3人。

二、议案审议情况

（一）审议通过《倍得福机械科技（常州）股份有限公司2022年半年度报告》的议案

1.议案内容：

倍得福机械科技（常州）股份有限公司根据《公司法》《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督管理办法》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治理规则》等相关法律、法

规的规定及公司 2022 年上半年实际经营情况编制的《2022 年半年度报告》。公司监事会对公司《2022 年半年度报告》进行了审核，并发表审核意见如下：

（1）公司严格按照企业会计准则、企业会计制度等相关规定规范运作，公司《2022 年半年度报告》公允地反映了公司 2022 年 1-6 月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。

（2）2022 年半年度报告未经会计师事务所审计。

（3）保证本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3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三、备查文件目录

倍得福机械科技（常州）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

倍得福机械科技（常州）股份有限公司

监事会

2022 年 8 月 26 日